

“警景”相融让游客畅游无忧

通讯员 周怡伦 刘澜君

春风拂过秦岭,万株梅花绽放。自3月以来,秦岭腹地的宁陕县子午梅苑人气爆棚,单日最高接待游客量一举突破3.2万人次,创下历史新高。子午梅苑的火爆,如同星星之火,迅速点燃了县城、湾沓龙峡等景区景点的旅游热情,全县周末单日游客量更是飙升至5.06万人次。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游客大军”,宁陕公安局积极创新,精心构建“暖心警务”服务体系,通过机制创新、科技赋能、服务前移等一系列举措,成功实现了治安防控与旅游经济的双赢局面,为秦岭春季旅游描绘出一幅平安和谐的画卷。

立体防控 织密安全网

“刚才真的是急死我了,游客太多,一眨眼的工夫,我的孩子就不见了,从发现孩子走失到民警将孩子送回身边,全程竟然不到3分钟!”来自西安的游客张女士对宁陕县的警务效率赞叹不已。这高效的背后,是宁陕公安科技赋能的智慧结晶。他们依托智慧平台,实时精准监测景区人流密度,一旦发现人流异常,便迅速通过县城广播发布预警信息,提前做好疏导准备。在渔湾逸谷、朱鹮基地等热门景点,实施“潮汐车道”管控,有效缓解了交通压力,周末高峰时段拥堵指数大幅下降65%。

在子午梅苑景区山门,一架无人机在空中盘旋,其

巡航画面实时回传至指挥中心。与此同时,执勤民警手持扩音器,有条不紊地引导游客有序通行。宁陕公安构建了“党委班子驻点指挥+多警种联动”的高效机制,每周安排1名局领导驻守景区,全面统筹刑侦、治安、交警等局机关各部门及派出所多警种力量,在15个重点区域精准布控,采用“空中无人机+地面巡逻队+智慧监测平台”的三维防控体系,日均投入警力150人次。仅3月份,就成功化解纠纷11起,寻回走失儿童5名,盗窃诈骗类警情同比下降47%,为游客打造了一个安全有序的游览环境。

暖心服务 延伸旅游链条

走进宁陕县城关镇三星“暖心警务会客厅”,一股浓郁的茶香扑面而来,民警正热情地为游客泡茶。此时,该暖心警务会客厅已经坐满了游客。“警官,请问从这里开车到子午梅苑需要多久?”“距离此处最近的小吃街在哪里?”“警官,我把手放这里充一会儿电。”游客们在会客厅里稍作休息,两名社区民警耐心细致地一一回答他们的问题。如今,全县2个“暖心警务会客厅”和5个“暖心警务会客角”已全面升级为景区服务驿站,站内配备了方言导览图、急救药箱等便民设施,累计服务游客3200余人次。创新推出的“梅香安全课堂”更是别具一格,巧妙地将反诈宣传融入非遗展览之中,发放特色安全手册5000余份。这一举措不仅提升了游客的安全意识,还带动

了农特产品销售额增长40%。

夜间,“零点巡逻队”成为景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他们将执勤时间延长至23时,全面覆盖筒车湾夜游项目。在十八丈瀑布等狭窄路段,民警化身“人形路标”,在黑暗中坚守岗位,耐心疏导交通。旅游服务中心还专门开设失物招领绿色通道,帮助14位游客快速寻回财物,让游客在旅途中感受到家一般的温暖。

“景警”融合 激活经济动能

“警务服务已成为旅游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宁陕县委副书记、公安局长陈康深有感触地说。通过“安全+体验”双驱动模式,3月全县游客量同比增长62%,旅游综合收入达1.2亿元,新增餐饮、民宿就业岗位300余个。在子午梅苑核心区,“警察蓝”与“生态美”相互映衬,相得益彰。民警执勤岗与梅花主题摄影点巧妙结合,安全提示牌摇身一变成为文创展示窗,实现了警务服务与旅游体验的无缝对接,为游客带来了全新的旅游感受。

在春风十里的秦岭深处,“暖心警务”正书写着绿都宁陕“景警共融”的崭新篇章。从万株梅海到苍龙峡谷,从智慧防控到温情服务,宁陕公安用创新实践有力地证明:平安底色越厚重,经济活力越澎湃。这片被“警察蓝”悉心守护的绿水青山,正绽放出乡村振兴的绚丽“钱”景,吸引着越来越多的游客前来领略其独特魅力。

汉滨检察院公益诉讼守护“舌尖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胡莉莉 王怡馨)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汉滨区检察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扎实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共筑食品安全防线。

足浴店、棋牌室、洗浴中心等休闲场所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向消费者提供餐饮,存在食品安全隐患。汉滨区检察院就此情形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开展特定场所无证无照及超范围经营专项整治,累计排查休闲场所305家,向11家违法经营主体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督促依法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资质,切实保障消费者饮食安全。

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问题不容忽视,汉滨区检察院针对网络平台餐饮服务提供者未依法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过期问题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业监管部门约谈相关外卖平台代表,向属地市场监管部门移交违法线索,对6家违法商户进行行政处罚,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落实线下一体化监管工作机制 加强外卖领域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为期3个月的专项检查,有效防范网络食品安全风险。

食品从业禁止制度是保障食品安全、维护社会秩序和公共利益的重要法律制度。汉滨区检察院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筛查发现,有食品安全犯罪人员未被从业禁止,督促行业主管部门与人民法院建立信息共享制度,全面梳理近五年因食品安全犯罪被判处刑罚的人员情况,并对梳理出的3名未依法进行从业禁止人员,按程序作出从业禁止行政处罚。同时致函行政审批部门,要求其在办理食品生产经营相关许可业务时,严格审查申请人资格,对实施从业禁止的人员,限制其办理食品生产经营相关证照,努力让群众买得放心、吃得安心。

上茶山入茶企 法治护航茶香

本报讯(通讯员 叶明星 朱章会)为助力茶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提升茶企、茶农法治意识,连日来,紫阳县司法行政机关联合各基层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法院法官走进茶企、下沉到茶园,“零距离”为茶企、茶农开展“法治体检”活动。

活动中,政法干警为茶企、茶农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普法茶杯等宣传物资;帮助茶企梳理排查可能存在的法律问题和风险隐患,详细介绍了茶企在合同管理、产品质量、劳动者权益等方面应该承担的法律义务和责任,引导茶企诚信为本、依法经营、合法用工;为加深茶企、茶农对法律知识的理解和应用,政法干警还选取了近年来本土涉茶纠纷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帮助其解答法律难题,防范化解生产经营风险。

此次普法宣传活动安排在茶季之前,对于茶企防范化解生产经营风险具有重要意义,也是紫阳政法系统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大格局的法治实践。紫阳县将持续加强普法宣传的工作力度,常态化开展送法进茶园、进茶企等活动,为写好“茶文章”,做强“茶产业”贡献法治力量。

石泉法院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赵宇)为进一步做好拥军爱军工作,提高预定新兵的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系好入伍“第一粒扣子”,近日,石泉法院组织法官走进石泉县人民武装部,开展“送法进军营”法治讲座活动,为即将入伍的新兵送上一堂法治课。

活动现场,石泉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郭静重讲述了新修订涉军法律、军人权利及优待、军人职责和义务等内容,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征兵工作条例》等重点法律条文,解读作为一名军人依法享有的权利与需履行的义务,结合拒服兵役的典型案列,以案释法,让新兵们深切体会到作为军人所肩负的重大使命。同时,从部队官兵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入手,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民间借贷、婚姻家庭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解读和案例讲解,引导大家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平利县社区矫正警示教育基地挂牌成立

本报讯(通讯员 关勇)为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工作质效,强化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平利县司法局、平利县检察院、平利县公安局共同打造的“平利县社区矫正警示教育基地”于3月19日在平利县看守所正式挂牌成立。该基地的落成标志着该县社区矫正工作迈入规范化、专业化、社会化新阶段,为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平安稳定注入新动能。

警示教育基地是深化社区矫正法治教育的重要载体,据悉,警示教育活动由县社区矫正管理局统一安排,每年组织2-3次,每期安排在册社区矫正对象30人左右参加,采取实地体验、现身说法、干警授课、互动交流、撰写心得体会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分期分批开展,帮助矫正对象筑牢法律意识、规矩意识,实现从“管得住”向“矫得好”转变。

社区矫正警示教育基地的建成启用,是创新社会治理、践行司法为民的生动实践。未来,这里将成为社区矫正对象重拾信心的“起点站”、法治教育的“加油站”,更是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平安成果的“连心桥”。

岚皋县启动春季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周煜 傅立威)为切实提升全县广大青少年法律素养,3月20日,安康市关工委联合岚皋县关工委、县卫健局、县教体局、县司法局在岚皋中学举行岚皋县第五届“关爱明天·普法先行”春季法治进校园公益巡讲活动。

活动中,西安市委党校教授、科学社会主义教研室原主任张钧巨通过图文互动、趣味问答等方式,深入浅出地讲解了《爱国主义教育法》的相关内容和重大意义;中国法学会会员、陕西省关工委法治报告团宣讲员惠麟讲了《在校学生如何预防校园欺凌》,通过选取典型、真实的校园欺凌案例的方式,剖析校园欺凌的成因与危害,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讲解“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有哪些危害”等内容,激发学生的学法热情,引导学生坚决抵制校园欺凌。

据悉,此次巡讲为期两天,采取“主会场+分会场”模式,在全县10所中小学开展专题讲座。

利剑出鞘护平安 隐患清零保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刘天天 赵睿)为持续防范化解夜间经营风险,3月19日晚,石泉县委办牵头,组织县公安局、住建局、文旅广电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消防救援局等部门成立专项检查组,开展安全生产夜查行动,以“四不两直”方式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整治。

本次夜查行动聚焦工贸、人员密集场所、城镇燃气、消防、文化娱乐、网红景点等重点领域,针对夜间安全生产薄弱环节,直击企业值班值守、安全隐患整治、消防设施运行、应急准备等情况,先后前往石泉县鼎尚购物中心等“九小场所”,通过查阅台账、现场检查、随机询问等方式,重点检查企业夜间负责人带班制度落实情况,消防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消防器材是否定期维护,安全警示标识是否完整;特种设备及电气线路运行是否合规;灶具连接软管、灶具是否规范;用气的厨房是否规范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等方面,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并现场交办,督促立即完成整改。

花8万元托人“消酒驾”

看法官如何解读这件“荒唐事”

通讯员 彭玉罗

石泉的王五与紫阳的赵四熟识,张三与王五系朋友关系。王五和张三两人先后因酒驾被查,赵四声称有关系可以帮忙“消酒驾”(规避处罚)。王五索性将自己和张三酒驾事宜一并“委托”给赵四,并支付8万元好处费(王五3万元,张三5万元)让其帮忙“消酒驾”。一段时间过后,“消酒驾”事宜并没有处理好,王五就和张三一起找到赵四。3人协商后,赵四向王五出具一张借条,载明“赵四因资金周转向王五借款8万元,并于2021年1月25日前还清此款”。约定期限届满,经王五和张三多次催要,赵四向王五偿还了1万元,向张三偿还了2万元。后赵四因违法进了监狱,要钱未果后,王五以民间借贷纠纷将赵四诉至紫阳法院,要求赵四支付欠款5万元本金和6492元利息。

今年3月,紫阳法院审理认为:王五将自己与张三的事情均委托给赵四处理,形成委托合同关系。虽事情办理未果后出具了借条,但本案实际的法律基础是委托合同关系并非民间借贷关系。张三与王五花钱托人“消酒驾”行为,属于收受财物提供不法帮助,委托事项违反国家政策,违

背公序良俗,双方之间的委托合同应为无效,合同无效后因合同取得的财物应当予以返还。关于主张利息的诉求,双方均知其行为违反公序良俗,均有过错,应当各自承担责任,故6492元利息不予支持。最终判决赵四退还王五5万元。

法官说法:“你所谓的‘捷径’,实则是深渊!法律不会为违法行为‘开后门’!”违法委托的代价远超想象,会造成钱财损失,钱款极可能被挥霍或转移,追回难度极大,即使胜诉,法院仅支持返还实际收款,利息、违约金一律驳回。若涉及行贿、伪造证据等行为,可能构成犯罪,面临刑事处罚,违法行为记录在案,影响个人征信、就业甚至子女政审。会导致信用崩塌、社会评价受损,“走关系”行为一旦曝光,亲友疏离、事业受挫。法律是底线,更是铠甲,守法才是真正的“平安符”。拒绝侥幸心理,远离灰色交易,才能真正守护自己和家人的平安。酒驾后正确的做法只有一种:主动接受处罚,完成法律程序。“与其提心吊胆‘找关系’,不如坦荡守法‘保平安’!法律或许会给你改正的机会,但绝不会为违法行为买单!”

全市检察系统全面推进公益诉讼

本报讯(通讯员 滕佳奇)为全面贯彻全国、全省检察长会议、省院文化“寻保传”专项活动调度会以及全省公益诉讼检察重点工作视频会议推进会议精神,近日,安康市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检察重点工作推进会。

会议回顾总结了去年工作成效,听取了各基层院今年以来公益诉讼检察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汇报,总结分析了当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短板及原因,对文化“寻保传”、生态环境检察、“食药安全益路行”等公益诉讼检察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会议强调,要全过程持续做优文化“寻保传”专项工作,构建“市县两级上下一体、四大检察内部一体、系统内外左右一体”工作模式,落实“案件办理+案例培育+理论调研+信息宣传”工作机制,建好“底数台账、寻访台账、问题线索台账、案件办理及治理成效台账”四个台账,集中力量办理一批高质量案件,形成一批高质量党建业务融合案例;要全链条强化生态环境检察工作,落实落细“一泓清水永续北上”政治责任,紧贴“加快建设汉江生态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发展大局,做实秦巴山区生态环境保护、汉江水质保护等工作,深化与跨区划检察机关生态环境检察协作配合,深化打造安康生

态检察品牌;要全方位推进“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监督。密切关注人民群众反映强烈、关注度高的食品药品安全问题,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向协同履职、纵向一体化办案的优势,深化与行政机关、社会组织、平台企业间的协作配合,强化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全力打造“舌尖安康·益心守护”安康公益诉讼检察品牌;要全要素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加强业务管理,定期开展业务质效分析,及时把握工作动态和工作重点。加强案件管理,定期开展业务流程监控,及时预警,有效纠正案件瑕疵,逐步开展案件自查和案件评查,定期开展案件自查和案件评查,逐步实现“每案必检”。加强质量管理,持续深化“公益诉讼+数字检察”工作模式,加强典型案例培树,加大理论实务研究力度。

会议要求,要把推进公益诉讼重点工作与全面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全国、全省检察长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一体推进与强化“三个管理”,深化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数字检察等工作统筹起来,一体履职。要开足马力、提质增效,善作善成、久久为功,形成院院有品牌、事事有亮点的良好工作态势,以公益诉讼检察高质效履职服务保障打好“八场硬仗”和深化“三个年”活动。



3月16日,宁陕法院旅游巡回法庭的法官干警在城关镇子午梅苑景区,以“人在旅途·法在身边”为主题,开展了一场趣味性与专业性相融合的普法宣传,吸引了大量游客参与其中,以优质的司法服务助推全县生态旅游健康有序发展。

韩都 摄

打造流动的“普法课堂”

通讯员 郭健

普法图文43期129篇,篇均点击量达到2000人次以上,推送普法视频内容26个,播放量达到3万余次。

结合全县科技文化卫生法律下乡活动,组织各镇“普法小分队”,采取文艺演出、入户宣讲、播放音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在宣传现场,除发放法治宣传资料外,还准备相关普法小礼品,以法律有奖问答的形式,增添普法互动性和趣味性。以基层司法所为主,组织各站所业务干部、驻村法律顾问、乡村“法律明白人”下沉村组农户,围绕平安建设、反邪禁毒、打击非法集资、民间借贷、醉酒驾驶、交通安全等多个方面,以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详细的数据和生动的案例进行“面对面”普法,将法律“硬道理”变为“家常话”,引导群众正确认识与辨别日常生活中涉及的不法行为和现象,自觉抵制各类诱惑,远离违法犯罪。

为进一步深化平安法治建设,今年以来,石泉县委依法治县办、县司法局持续开展各类与基层群众生产生活相关的普法宣传活动,在全县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结合新春普法特点和规律,该局以法律进镇村、社区、企业、学校、景区为载体,围绕平安建设重点领域,扎实开展“外出务工人员权益保护”“法律援助惠民、安薪农民工”“猜灯谜、学法律、庆元宵”春季“开学第一课”“反对家庭暴力”等主题普法活动。充分利用“法治石泉”普法微信公众号、“石泉说法”个人视频号以及电子显示屏,推送、播放自行制作的方言普法短视频《板凳搭好说话》,“石泉”反诈反诈图文、音视频普法内容,不断增强群众法律意识。截至3月底,采取不同方式开展各类普法活动500余场次,向群众发放普法宣传资料7.5万余份,推送

坚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最大限度将矛盾纠纷及时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在村级层面,驻村工作队、村组干部每日持续深入排查婚姻家庭、邻里关系、房屋土地等高频矛盾纠纷,确保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在镇级层面,坚持每周对各村、社区上报的矛盾纠纷进行再排查,对久拖不决的疑难复杂纠纷,由镇调委会牵头,以基层政法单位、行业专业性调解组织、法律顾问等专业力量为支撑,推动纠纷实质性化解。调解过程中,通过发放普法宣传品,推送普法图文、音视频等形式,让群众在调解中学习法,在学法中明理。今年一季度共排查矛盾纠纷500余件,现场说法普法1000余人次,调解成功率达98.25%,切实推动了矛盾就地化解,保证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